

# 市场资金追捧科创板 121只相关概念基金收益亮眼

■本报记者 王思文

近日,科创板引发市场青睐,成为市场资金追捧的对象,出现“量价齐升”的现象。截至6月6日收盘,科创50指数报1121.54点,涨幅3.86%,指数振幅为4.57%,总成交额达861.53亿元。拉长时间周期来看,4月27日至6月6日期间,科创50指数已上涨29.2%。

纵观市场大幅震荡波动下的公募基金,科创板概念基金再次成为近期关注度颇高的产品之一。据记者统计,科创50ETF大幅“吸金”,年内净流入额超过百亿元,位居各类ETF之首。

## 多方因素 引发科创板“量价齐升”

科创板缘何能出现如此大幅的反弹行情?恒生前海基金权益投资总监祁滕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近期的反弹,主要源于科创板在当下的投资性价比处于较为突出的位置。以科创50指数为例,其从2021年下半年至今已经经历了较长时间的调整,期间最大回撤超46%,指数接近腰斩。”

从估值角度看,祁滕认为,即便经历了近日的大幅反弹,科创50指数目前市盈率仍仅有42倍左右,处在历史约10%的分位,且仍有接近四成的科创板个股处于“破发”状态,整体上依然处在相对低估的状态。

事实上,根据机构研报,科创板股票整体的成长性远优于其他板块。其中,科创板2021年营收增长率为37%,远高于上交所(31.7%)、创业板(23.2%)、主板(17.5%);2022年一季度营收增长

率为45.8%,高于上交所(32.8%)、创业板(20.4%)、主板(17.5%)。

“在成长性较为明显、景气有望延续的背景下,估值在历史相对低位的科创板,在现阶段市场环境下更具想象空间和投资性价比,加上本轮反弹行情主要由新能源、科技等这些优秀的成长股领衔,而科创板本身就是优秀成长股的大本营,所以科创板的反弹更为突出。”祁滕对记者进一步分析称。

业内人士对记者表示,科创板成立以来至今,各项制度及运作日渐成熟,市场对于科创板投资门槛降低的预期再起,在本轮反弹行情中,流动性改善的预期也对科创板的估值修复起到催化的作用。

## 121只概念基金近一个月 平均收益率达12.41%

科创板的相对强势反弹也唤醒了资金的关注。事实上,普通投资者最关注的仍是投资科创板的相关公募基金产品。近三年,主投科创板的公募基金产品队伍持续壮大。从首批科技创新基金、首批科创板概念基金到名副其实的“科创板基金”、指数基金类的科创50ETF、双创ETF,再到今年发行的首批科创板行业主题ETF,科创板相关公募基金产品层出不穷。

记者根据东方财富Choice数据中科创板概念基金统计发现,截至6月6日,近一个月以来,121只科创板相关基金产品(A/C份额分开计算,下同)的平均收益率达到12.41%。其中,15只产品斩获15%以上的收益率,最高达到21%,仅有3只产品收益为负。拉长收益区间来看,自科创板

记者根据东方财富Choice数据中科创板概念基金统计发现,截至6月6日,近一个月以来,121只科创板相关基金产品的平均收益率达到12.41%。其中,15只产品斩获15%以上的收益率,最高达到21%,仅有3只产品收益为负



概念基金成立日算起,截至6月6日,121只产品的平均收益率达到25%,其中34只产品斩获50%以上收益率,长期持有的收益表现十分突出。

但在与相关产品基金经理探讨当前科创主题基金及科创50ETF的配置机会时,多位基金经理表示,投资者要注意到本次科创板的上涨更多偏向于板块轮动的补涨行情,经历了近期大幅上涨之后,科创板短期来看已累积了不少获利筹码,波动可能会增加,面临一定的调整风险。

“建议投资者匹配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和板块的风险收益特征,以及自身投资期限与企业成

长期,在相对低位进行配置,并坚持长期持有,以分享科创板企业中长期企业发展的成果和红利。”一位公募基金经理对记者表示。

展望科创板后市投资机会,部分基金经理认为,目前科创板估值处在历史较低的水平,已基本到了一个中长期具有配置性价比的位置。

博时基金董事总经理曾鹏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把握科创板的投资机会,首先要能够准确把握当下全球的重要科技发展趋势。5G时代万物互联以及全球范围内的碳中和政策推动,决定了半导体和新能源这些板块的中

长期投资机会。同时,我们看到科创板中存在众多医药生物及新材料的技术型公司,这些公司重视中国国内不断积累的工程师和科学家资源,未来的发展同样值得期待。”

祁滕表示,“更看好在能源革命和能源独立背景下新能源方向的投资机会。其中,新能源方面看好光伏的持续增长,特别是当原材料价格迎向向下拐点时,全球有望迎来一波装机量的快速释放,风电方面更看好海上风电在平价趋势下的爆发,另外锂电产业链景气度仍将维持,而未来新能源为基础的智能化、网联化,同样会派生出众多投资机会。”

# 年内42家上市公司购买信托理财 金额总计超64亿元

■本报记者 吴珊  
见习记者 余俊毅

近年来,上市公司对信托理财产品的热度依旧。《证券日报》记者根据上市公司公告不完全统计,截至6月6日,年内已有42家上市公司购买信托理财产品,金额总计达64.56亿元。

最受欢迎的是光大信托的产品,共有10家上市公司购买,分别为微光股份、永新光学、常宝股份、正丹股份、沙钢股份、金房节能、伟隆股份、宁波韵升、柯力传感、顺博合金。平安信托、中融信托和粤财信托的产品也受到上市公司的青睐,购买这三家信托公司产品的上市公司均达到了7家。

从收益率来看,大多数上市公

司购买的信托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在4.00%至6.00%之间,年化收益率在7%及以上的信托产品比较少。但是,有一家公司的信托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达到12%,为其中最高。

用益信托研究员帅国让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上市公司购买信托产品,一方面可以将闲置资金有效利用,通过现金管理的方式来增加公司的经营业绩;另一方面,从风险看,相对私募、资管产品,信托产品更加稳健;从资金运用来看,信托投资的范围更广,可以横跨资本市场、货币市场及实体经济。因此,信托产品相较银行理财产品而言收益更有优势。

IPG中国首席经济学家柏文

喜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上市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信托产品以提升收益,需要考量的是收益的最大化,这是建立在所投资信托产品的流动性、安全性的基础上。目前上市公司投资信托产品更偏向于短期的固收产品,正是优先考虑了投资信托产品的流动性与安全性。

值得注意的是,尽管近年来上市公司对信托理财产品热度不减,但风险不容忽视,已有产品出现违约情况。

例如,近日,安克创新公告显示,2021年6月21日,公司通过长沙某商业银行认购了其代销的信托理财产品,认购金额为人民币1亿元,认购期限为356天。就在该信托理财产品到期兑付的前一个

月内,安克创新收到信托公司发来的《延期公告》,指出该信托产品本金1亿元及260.68万元投资收益原定于6月12日到期,但目前该信托计划下的待回收本金及投资收益存在逾期风险。

该信托公司称,为最大限度保障受益人权益,受托人已启动司法程序追索并同步采取了诉前财产保全措施。受托人将严格按照信托法律、法规及信托文件的约定,以受益人利益最大化为目标,积极推动信托计划财产变现。

“近年来,在资管新规落地,去刚兑的背景下,不排除一些理财产品会出现逾期甚至无法全部兑付的情况,上市公司如果遇到此情况,就可能出现投资损失。”壹壹研究院院长于百程对《证券日报》记

者表示,上市公司在用闲置资金管理时,对产品的选择要尤其谨慎,注重评估理财产品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尽管近年来有信托违约事件发生,但在监管导向下,信托公司对于自身风控及投研能力正在提升。

对于信托产品未来的发展趋势,内蒙古银行战略研究部总经理杨海平认为,未来信托公司要坚持差异化、特色化的方向,聚焦重点方向,适应财富管理升级的需要,推出慈善信托、养老信托、证券投资信托等产品以及特殊需求信托,譬如,物业管理服务信托、知识产权信托;适应绿色发展和双碳目标,推出绿色信托等。

# 非上市银行“迟到”年报追踪 少数银行再次延迟披露时间

■本报记者 吕东

十余家已发行金融债券的非上市银行此前曾宣布,将按规定于4月底前披露2021年年报(或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时间进行延期。其中,5家银行表示将延至5月末发布年报。

《证券日报》记者发现,随着时间来到6月份,已有3家银行如期完成年报披露工作。与此同时,有两份原定5月末披露的银行年报仍无踪影。

## 延期披露的年报显示 去年业绩盈亏不一

受疫情影响导致年报“难产”的银行共有10家,包括延边农商行、长春农商行、辽阳辽东农商行、青海大通农商行以及山东荣成农商行预计将于5月末完成年报披露工作。另有山西榆次农商行等5家银行的年报最晚延期至7月末才会披露。

进入6月份,记者查阅公开披

露信息发现,已有3家银行按此前预计时间完成年报披露,上述3家银行去年业绩盈亏不一。

延边农商行2021年年报显示,截至去年年末,该行资产总额(合并口径,下同)1246.39亿元,较去年年初增长6.71%。去年全年,该行实现营业收入28.48亿元,同比增长20.90%;净利润4.34亿元,同比增长0.74%。截至去年年末,该行不良贷款率2.10%。

截至去年年末,长春农商行资产总额821.60亿元,较去年年初增长2.39%。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6.63亿元,同比下降2.22%;净利润3.73亿元,同比增长12.32%。长春农商行并未披露去年不良贷款率,但该行在年报中表示,去年全年积极推动化解不良资产、清收处置收回不良资产业务,已完成省联社目标。

而在延期披露的年报中,辽阳辽东农商行的业绩答卷最为不佳,去年出现亏损。该行2021年年报显示,截至2021年12月末,其资产总额252.42亿元,较去年年初下降

1.99%。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5亿元,较2020年减少6.13亿元,降幅80.35%;实现净利润-1.06亿元,而2020年净利润为2.17亿元。截至2021年年末,该行不良贷款率高达11.52%。

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数字经济研究中心主任陈文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由于非上市银行普遍规模较小,盈利能力有限,且部分地处发达地区的银行更容易出现业绩大幅波动的情况,因此非上市银行的业绩差异较大,因此非上市银行披露年报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

除去上述3家银行外,原本预计在5月底前披露的山东荣成农商行、青海大通农商行2021年年报却仍未披露。

“应该在近几天就会上网”山东荣成农商行相关人员昨日针对《证券日报》记者关于年报何时披露的提问时给出了这样的回答,该人士表示,5月末按期披露的原因

并不知晓,但近期就会被披露2021年年报。

年报虽未如期披露,却等来了山东荣成农商行高管变动的消息。根据威海银保监局相关批复文件,山东荣成农商行董事会正式聘任林华勇为该行行长,隋龙为副行长,原行长王云鹏、副行长张建生、副行长乔忠不再担任该行高级管理人员。该行表示,上述变动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不会影响该行的正常经营。

根据青海大通农商行上月末发布的最新信息,青海大通农商行表示,年报将再次延期至2022年6月30日前披露。

## 3家城商行因吸收合并 年报延期披露

值得注意的是,无法在4月末按期发布年报的银行中,除了上述10家银行是受疫情因素影响外,还有河南省内的3家城商行。这3家城商行年报延期披露,则是因参与吸收合并工作而导致的,但公开信

息显示,上述银行相关工作已进入最后收官阶段。

去年10月份,中原银行对外宣布拟吸收合并拟合并洛阳银行、平顶山银行、焦作中旅银行的事项。

作为被中原银行吸收合并的对象,4月末,上述3家银行均已发布了2021年年报延期披露公告,并在公告表示,因自身正在履行吸收合并有关程序,相关流程暂未完成,故未能如期披露年报,且未透露年报将何时披露。

5月26日,银保监会官网披露的相关批复显示,同意中原银行吸收合并洛阳银行、平顶山银行、焦作中旅银行。同时要求,中原银行应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办理吸收合并事宜,并督促洛阳银行、平顶山银行、焦作中旅银行完成法人机构终止相关事宜。吸收合并自批复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

《证券日报》记者登陆上述3家银行官网发现,其官网首页挂出的银行名称已分别变更为中原银行、洛阳银行、中原银行平顶山银行和中原银行焦作银行。

# 专属商业养老保险试点满一周年 产品入围个人养老金 投资范围概率加大

■本报记者 冷翠华

记者从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获悉,截至今年4月底,专属商业养老保险的承保保单合计12万件,累计保费近9亿元。其中,快递员、网约车司机等新业态、新业态从业人员投保就超过1.5万人。

截至6月1日,专属商业养老保险试点已经走过了一年的历程。同时,银保监会进一步扩大参与保险公司主体,并将试点范围拓展至全国。

业内人士表示,专属商业养老保险试点具有积极意义,目前该项业务虽然没有税收优惠等相关政策支持,但在个人养老金账户落地过程中,该产品入围个人养老金投资范围的可能性很大,待政策落地,其产品销售将快速增长,覆盖面进一步扩大,有利于壮大第三支柱。

## 入围公司积极筹备产品

“我们将积极申请产品,根据‘专属’要求,打磨产品,重点面向非常规就业人群等重点客群,科学、灵活打造相关条款;同时,也将整体谋划,将专属商业养老保险试点纳入迎接第三支柱政策落地的范畴中,配置资源,积极准备。”平安养老险相关负责人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公司在产品设计、系统开发、销售准备等方面积极准备专属商业养老保险业务,目前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产品有望近期获批。”国民养老险相关负责人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上述两家公司都是今年3月1日获得专属商业养老保险试点资格的险企。去年6月1日,人保寿险、中国人寿、太平人寿、太保寿险、泰康人寿以及新华保险6家保险公司,在浙江省(含宁波市)和重庆市试点专属商业养老保险业务。今年3月1日起,专业养老保险公司获得参与试点资格,同时试点区域扩大至全国。当前,我国有9家养老保险公司,但业内人士表示,由于部分养老保险公司此前未开展保险业务,而是聚焦在年金管理等业务上,因此新增的9家公司可能将陆续推出相关产品。

从首批参与试点保险公司推出的产品来看,其2021年相关产品的投资收益率较为可观。例如,中国人寿去年推出的两款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年度结算利率分别为5%和4%;泰康人寿的两款产品年度结算利率分别为6.1%和6%;新华保险的专属商业养老保险结算利率为5%。需要说明的是,去年的结算利率只代表当年年度,并不代表以后的结算利率。

爱选科技联合创始人何剑钢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监管对该类产品在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方面有明确要求,并明确强调要培育“长期投资长期回报、价值投资创造价值、稳健投资合理回报”的成熟理念,所以该类产品的产品仍应该注重“稳”字,符合养老稳健安全的需求。

“专属商业养老保险试点开局不错,但业务量还不小。”何剑钢表示。业内人士认为,在试点保险公司进一步壮大,试点范围扩大到全国的情况下,我国专属商业养老保险的发展速度将进一步加快,对养老第一支柱和第二支柱形成更有效的补充。根据监管要求,专属商业养老保险需要消费者达到60周岁及以上方可领取养老金,且领取期限不短于10年。这种制度性的长期设计安排,很好地体现其养老属性,防止产品设计的异化。

## 后续有望获得政策更多支持

发展专属商业养老保险,是完善个人养老金体系,壮大养老第三支柱的重要举措。业内人士表示,随着今年国务院进一步明确个人养老金实行个人账户制度,养老第三支柱的内涵也将从养老保险进一步扩大到养老金,产品包括养老保险、养老储蓄、养老基金等,这意味着保险公司、券商、银行及公募基金等金融机构均可布局个人养老金市场。

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中国保险与养老金研究中心研究总监朱俊生认为,在各类金融机构都挖掘个人养老金市场的背景下,保险机构具有独特的机制优势。养老保险积累期采取“保证+浮动”的收益模式,从而带来确定性的保障,是其重要优势之一。同时,养老保险可以以生命表为依据,用精算技术来实现年金化的领取或终身领取,较好地分散长寿风险,这一优势尤其值得重视。

国民养老相关负责人表示,保险公司可以提供养老规划、养老金管理以及风险保障,通过有效的机制设计和业务打通,综合运用这三方面的优势,通过综合养老金融服务赢得客户与市场。

普华永道中国金融行业管理咨询合伙人周瑾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目前个人养老金制度的顶层设计已经出台,具体的配套政策尚待落地。在个人养老金制度落地过程中,专属商业养老保险无疑符合个人养老金投资范围的条件,可享受国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而政策支持将大力推动产品的销售,扩大其覆盖面。可以说,个人养老金制度下,保险公司在产品准备方面走在前面,具有一定的先发优势。

国民养老相关负责人表示,目前各公司专属产品在设计方面的差异较小,差别主要是收益率,建议进一步支持产品创新,提升产品吸引力;同时,该产品主要在代理人、互联网直销等渠道销售,建议扩展销售渠道,触达更多客户。

何剑钢认为,目前商业养老的“盘子”还不小,市场还没起来,保险、基金等参与主体增加有利于做大市场。在账户积累期,不同参与主体各自的优劣势比较清晰,基金公司、银行和保险公司在投资专业性、客户触达和账户管理方面具有相对优势。到了领取期,保险公司的优势更加明显,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将保险业务与养老服务、照护服务等相衔接,满足差异化养老需求;保险与健康管理的紧密结合,在满足民众长寿风险保障的同时,进一步提升老年群体健康水平。“资金增值是基础,提升服务和健康是更好的功能。”何剑钢表示,这也是保险公司应发挥的专长。